

恋上妻子闺蜜，而她选择离开

□口述：浩瑜 记录：航羽

大家都知道这么一个道理:得陇望蜀，到最后或许什么
都得不到。而在爱情里面见异思迁的话，那么同样是会一无
所有的。

本文的男主人公浩瑜意外邂逅了妻子的同事馨蕊，他俩
互生好感，擦出了火花……

初识于一次偶然的帮助

那是半年前的一天晚上，我正在离家不远的一家银行自动取款机旁取钱。这时一个娟秀高雅二十六七岁左右的女郎也走到旁边的自动取款机旁生涩地操作起来，过一会又走到另一台机器那儿操作按了一下，小声嘟囔了一句：怎么都取不了钱？接连试了两台机器情况都是这样。这时她看到我正准备从机器前离开，急忙走上前把银行卡插进去，看到好奇的我并没有离开的意思，仍在她背后“偷窥”，她开始谨慎起来。此时机器页面上让用户选择用的是储蓄账户还是信用账户还是别的什么账户，这机器很正常呀。这时女郎看了背后的我，像是询问又像是自言自语：怎么没有“取钱”按钮呀？我总算明白了过来，原来她不太会用自动取款机，这真是少见。

我当时轻轻地探出手，按了储蓄账户的按钮，果然“取钱”的按钮映入她的眼帘。这时只听见她欢呼一声，抱歉地笑道：谢谢呀，取款机我不太熟悉，还以为你别有用心呢。我对她的率真很有好感，得知她叫馨蕊。

就这样，我和馨蕊戏剧性地认识了。当时我没主动要她的联系方式。

我跟妻子诗涵关系一般，诗涵是上海一所小学的体育教师，长相平凡，人也厚道踏实，而我是一介文人，在杂志社任编辑，比较浪漫随性。我和诗涵是 4 年

她和妻子成了好闺蜜

半个月后，诗涵热情地拉着馨蕊到家里吃饭，她俩由于上次在殡仪馆的意外相逢平添了一种同病相怜的奇妙情感，成了好闺蜜。到了晚上等馨蕊走后，诗涵临睡时同我商量从明天起能不能让馨蕊住在家里？因为馨蕊在上海没有房子，住在宿舍里。而学校的宿舍刷漆要一周左右的时间，这就意味着她在一周内无处可去。我对这个意外惊喜太满意了，假装勉强答应了。

第二天晚上馨蕊就跟着妻子住过来了，有一天我俩很有默契地提前回家了，诗涵还没回来。那天我俩说了很多话，渐渐都敞开了心扉，馨蕊是独生女，家里条件不错，长时间在上海独自求学和工作生涯锻炼了她独立坚强的性格。她详细讲述了自己和男朋友的故事，他们是大学同学，男友大学没毕业就到日本留学了，这几年他俩聚少离多，说实话，感情都很淡了，并且他们相处时仅限于拉手拥抱什么的，很纯情……讲到动情处，她的秀目中不知不觉蓄满泪水。见她伤心难过，我的心中也仿佛被针狠狠

扎了一下似的。跟她聊天时，我发现和同样爱好文学的她有很多共同语言，大有相见恨晚的感觉，并相互交换了邮箱地址，约定今后要把各自写的文章作品相互阅读交流。谈得正欢着呢，突然响起钥匙开门的声音，是诗涵下班回来了。我才暗叹一口气，又装作客气而又生疏的腔调与馨蕊东拉西扯，而她也朝我眨眨眼，乖巧地配合着我。

又过了两天，我去参加大学同学聚会，缘由是在南京担任某公司副总的同学学磊到上海出差，过两天就走。在上海打拼的同学参加聚会时来了不少，的确从四面八方赶来，共十七八位。大多数同学都喝醉了，像我这个平时滴酒不沾的人更是丑态百出，吐了好几次。

本来事先跟诗涵打了招呼，自己说好晚上不回家住的，打算到一个光棍同学那儿凑活一晚，他家离我公司近，第二天上班也方便。可吃完饭后，那些喜欢闹的同学又竭力怂恿大家去酒吧喝酒，然后去大浴场泡澡，不喜欢去这些场合的我只好回家了。

前结的婚，还没要孩子，因为不是同一类性格，我们现在过得很平淡，没什么共同语言。我本来以为自己跟馨蕊只是两条平行线，以后再也不能交叉时，不久后却意外遇见了她。两个月后，诗涵的叔叔去世，我和诗涵及我俩的亲属在上海龙华殡仪馆举办了葬礼。葬礼结束后，我扶着满脸是泪的妻子刚走到大厅上，迎面遇上了鬓角别着白花的馨蕊，冷不丁一抬头看见我们俩，讶异地叫了出来。

糟糕！她认出我来了，没想到她竟然还记得我！诗涵最是心细多疑，这要让她误会的话，我浑身是嘴也说不清呀。“诗涵，你怎么也在这呀？”“馨蕊，怎么是你呀！”两个女人你一言我一语搭讪起来，我倒愣在了原地。

听了几句我总算明白了她俩的关系，原来两人是同事，馨蕊是诗涵所在学校的历史老师，她是浙江宁波人，硕士毕业后留在了上海那所学校任教。她的男友去日本留学了 3 年多，谁知学成回国前夕在东京发生了车祸，她和男友的家人当天也在此举行了告别仪式。我不禁惊叹命运的巧合。

好半天诗涵才想起我，介绍了我，馨蕊显得还记得我，因为她的眼神出卖了自己的主人。但她却像头一次见到我那样客气而生疏，我也只好寒暄着，硬着头皮配合她把戏做足。



贰柒 制图

手记>>>

爱的大忌是见异思迁

有一部以手机为题材的电影《来电狂响》，故事的主人公之一贾迪是位有才华但不太得志的的编剧，英俊潇洒，而白雪娇是贾迪的富二代未婚妻，有钱任性、精神世界却很匮乏的娇娇女。在一次聚会上，几人玩起了游戏，谁放在桌上的手机响了，谁就要当众放出声音。结果当贾迪的声音响起时，竟然有个女生称怀了他的孩子。经过通话，白雪娇竟发现这个女孩竟然是自己的闺蜜！在结尾，白雪娇也就撕下了乖乖伪装的角色，利用物质和暴力，去惩罚闺蜜和男友贾迪。

千万别以为这个情节只是发生在影视作品里的虚假情节，其实在现实中这类爱上朋友女友或妻子闺蜜的事情并不少见。如果在爱情围城里你没有理智作为缰绳的话，那它就是潘多拉的盒子，充满着诱惑。要想得到长久的幸福，就永远不要打开它。现在人们之所以抱怨幸福难觅，不是幸福已经绝迹了，而是人心变得贪得无厌起来。

不要把爱情、婚姻视为儿戏。爱情是世界上最自私的情、最霸道的爱。爱情里，容不下一点点的背叛，甚至连一粒小小的沙子都容不了，一旦爱上，你就是对方的唯一。

而本文中的馨蕊是个理智善良的女人，当发现浩瑜是自己同事兼好闺蜜诗涵的老公时，尽管自己对他很动心，尽管两人意外地有了肌肤之亲，但还是进行了冷处理，离开了上海，回到了家乡。

不该发生的事发生了

回家后不由分说地到卫生间去吐，正吐着呢，突然听见浴缸里有声音，原以为是妻子诗涵，很自然地拉开浴帘一看，傻眼了。原来是馨蕊在洗澡！

神志不清的我理智无影无踪，只剩下了冲动，不由分说就抱着她走进了房间。后来的情形都记不清了，我一觉睡到大天亮。醒来后发现就我一人躺在床上，脸上发麻疼得厉害，右手背上隐隐作痛，抬起一看，竟满是血痕。啊！我想起来了，自己脸上的疼痛和右手背上的血痕不用说是馨蕊面对施暴的自己拼命挣扎的证据。

那天早晨我是在自责中度过的，我和馨蕊昨晚不该发生的故事千万不能让诗涵知道，如果知道的话，不知道狂怒会使她掀起几级风暴来。幸好诗涵那晚正巧到亲戚家有事，没回家住。

事情怎么到了这步田地？今后我有何面目见馨蕊！都是这酒害的，人说“酒后乱性”真是一点也没错。尽管自己和她有许多共同语言，而且从种种迹象证明她也不讨厌我，甚至很喜欢我，但是我是有妇之夫呀，而馨蕊又恰

她为避开我回了老家

过了一周左右，诗涵在吃晚饭时无意跟我提起馨蕊的消息，说她病得很厉害，得的是急性肠炎，住院了，向学校请了大约一周的病假，我一听就急了，旁敲侧击地问明了是哪家医院，第二天就赶到了那家医院。虚弱的她猛然看见风尘仆仆的我特意去看她，显得很高兴，可后来又装作无所谓的样子，那晚发生的事我们谁也没提，她低声说：“谢谢你来看我，你现在就回去吧，这要给诗涵看见就不好了。以后咱俩不要单独见我了。”

“为什么呀？你就这样讨厌我吗？”面对我焦急的一问，她凄然一笑：“不然会怎么样？你是我同事兼闺蜜的丈夫，我难道可以横刀夺爱吗？！以后不要给我打电话了，也不要见面了，否则我会觉得良心不安的。”我哑口无言，只好快快不乐地回去了，可是做梦也想不到这是我和馨蕊最后一次见面。

还好馨蕊这次得的急性肠炎来得快去得也快，过两天就出院了，还是诗涵接她出院的。

诗涵回来时馨蕊的脸色很不好，蜡黄蜡黄的，人也瘦了一圈，我听了心

怜和诗涵是同事，还是闺蜜，我怎么能吃着碗里，望着锅里呢？这种得陇望蜀的滥情作法我可做不到。

和馨蕊有了肌肤之亲后，她第二天就回学校了，也不知道她到底是在哪过夜的，反正她再也没回来住。第二天晚上我旁敲侧击地问诗涵馨蕊怎么没回来？她也没在意我当时的不自然神态，只说馨蕊怕给我们添麻烦，到上海一个大学同学家住了。

经过几天的犹豫后，3 天后的上午，我鼓足勇气拨通了她的手机，开始我支支吾吾没话找话，她则是不咸不淡地答应着，也丝毫没提那晚的事情。“馨蕊，对不起，那晚我喝多了……”

我终于硬着头皮道了歉，“算了，浩瑜，那晚的事情不要再提了。”她仿佛不在意地说着。可是，那晚发生的情景从此在我的脑中扎下了根，经常在我的脑海闪现，越想用意志压下去闪现的频率越快。我不断地牵挂着她，希望能得到她的任何消息，会不会是不知不觉爱上她了？我就这样不断地问自己、折磨自己。答案虽然呼之欲出，但是我不能对不起诗涵。

里很是心疼。

时光不知不觉过了一个月，一天晚上诗涵带回了一个爆炸性的新闻：馨蕊当天辞职要回家乡宁波了，新的学校已经找好了，是宁波的一所中学。并叫诗涵不要送她了，免得告别时彼此都很伤心。

我听到这个消息后心口像压了块大石似的透不过气来，她急匆匆地离开上海，是不是避开我呢？晚上我打开邮箱想向她倾诉一下分别的离愁别绪，哪知她前两天已经给我留了一封长长的告别信。信上说自从我们那晚发生了不该发生的故事后，她才发觉我已牢牢霸占了她的原本就显得孤寂的心田，以至于她眼前时时会出现我的影子。然而，每次看见诗涵充满真情实意的笑脸时，她又觉得十分内疚。思前想后，觉得自己坚决不应该破坏一个圆满和睦的家庭，于是离开了上海，信的结尾写道：永别了，浩瑜，好好珍惜诗涵吧，珍惜自己已经得到的幸福，幸福就会永远属于你，忘了我吧！

看完这封信，我百感交集，我的婚外恋已经画上了句号，是该全心全意为属于我和诗涵的温馨小家了。